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附件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因工作人员疏忽，该公告的附件之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的第三页出现漏页现象，现将第三页内容补充更正如下：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相关议案已经今创集团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今创集团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今创集团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今创集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今创集团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除上述更正外，《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的其他内容无变化，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更正版）》。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9 日